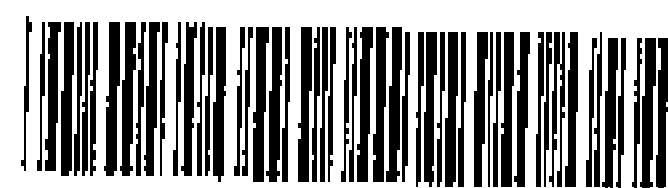


檔號: ACA 040103
保存年限: 3



0825-8532

電子公文

教務處

教育部 書函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八月十九日

發文字號：台文(一)字第0920124413號

附件：

主旨：為維護我國團體參加國際活動之尊嚴及權利，請於參加國際活動前一個月知會我駐外館處，並提供

相關資訊，俾利我駐外單位參處，請查照。

說明：依據外交部本(九二)年八月十五日外西一字第09204486890號函辦理。

正本：公立大專院校、本部各單位

副本：外交部、國際文教處

機關地址：一〇〇 中山南路五號
傳真：(02) 二三九七—六九七八
聯絡人：朱旭華
聯絡電話：(02) 二三五六—五六〇六

秘書徐朝堂

擬辦：

一、來文上信文件公去系統、公去

通知。

文陳曉後存。

委辦人：陳曉

教授兼教務長蘇玉龍

會計師黃竹均

92年8月19日暨南文總字第 0920006175 號

第一頁，共一頁

92年08月19日
16時07分32秒